

证券代码：873894

证券简称：八九九

主办券商：银河证券

成都八九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作为成都八九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单吉东先生与王绍奎先生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独立董事》的规定，认真、勤勉、谨慎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对各项议案进行认真审议，完成了董事会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现就 2025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一、 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单吉东，男，1966 年 10 月出生，研究生学历。1989 年 6 月至 2018 年 7 月，先后在国防科工委和中国人民解放军某部机关工作；2018 年 7 月退役，自主择业；2022 年 12 月至今任成都八九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王绍奎，男，1963 年 7 月出生，毕业于西南财经大学 EMBA 硕士，研究生学历。1980 年 12 月至 1993 年 12 月，在国营金川无线电器厂从事会计、审计工作；1993 年 12 月至 1999 年 10 月，在宜宾会计师事务所担任副所长，从事社会审计工作；1999 年 10 月至 2005 年 10 月，在四川君瑞会计师事务所担任主任会计师，从事社会审计工作；2005 年 10 月至 2008 年 8 月，在四川蜀威会计师事务所担任总经理，从事社会审计工作；2008 年 8 月至今，在四川中衡安信会计师事务所担任副董事长，从事社会审计工作。2023 年 11 月至今任成都八九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二、 会议出席情况

2025 年度公司共召开了 6 次董事会会议、3 次股东会会议。独立董事单吉东先生与王绍奎先生会议出席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应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现场或通讯表决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是否存在连续三次未亲自出席或者连续两次未能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的情况	列席股东会次数
单吉东	6	6	0	0	否	3
王绍奎	6	6	0	0	否	3

2025 年，董事会共召开 7 次专门委员会会议，分别为 2 次战略委员会会议、1 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3 次审计委员会会议、1 次提名委员会会议。其中：战略委员会委员为段树彬先生、周克宏先生、单吉东先生；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为单吉东先生、王绍奎先生、段树彬先生；审计委员会委员分别为王绍奎先生、单吉东先生、冯燕青女士；提名委员会委员分别为王绍奎先生、周克宏先生、单吉东先生。我们参会的详细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应出席专门委员会会议次数	亲自出席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会议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存在连续两次未出席会议
单吉东	7	7	0	0	否
王绍奎	5	5	0	0	否

三、 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独立董事单吉东先生与王绍奎先生对公司 2025 年经营活动情况进行了认真的了解和查验，共发表了 4 次独立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时间	会议名称	具体事项	意见类型
2025 年 4 月 16 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1、《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3、《关于公司<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4、《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薪酬待遇的议案》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待遇的议案》 5、《关于公司及子公司预计 2025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6、《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7、《关于公司 2025 年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办理票据贴现业务的议案》 8、《关于公司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
2025 年 9 月 12 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1、《关于拟购买四川中科微芯电子有限公司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
2025 年 12 月 3 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1、《关于取消公司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关于修订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的公司治理相关制度的议案》 3、《关于修订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的公司治理相关制度的议案》	同意

		<p>4、《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p> <p>5、《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p>	
2025年12月18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p>1、《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p> <p>2、《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p> <p>3、《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p> <p>4、《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p> <p>5、《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p> <p>6、《关于预计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p>	同意

四、 履行独立董事特别职权的情况

2025年度，独立董事单吉东先生、王绍奎先生在任职过程中均不存在提议召开董事会、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会、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独立聘用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开展现场检查等情况。

五、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2025年度，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我们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内控制度的规定，独立履行职责，重点关注公司规范运作、内部控制、投资者权益保护等公司治理事项，审慎发表独立意见，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

2026年度我们将继续本着对公司和全体股东高度负责的态度，进一步加强与公司其他董事及管理层的沟通，继续勤勉尽职地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利用自

己的专业知识和经验为公司发展提供更多积极有效的意见和建议，促进公司科学决策水平的不断提高，切实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独立董事：单吉东、王绍奎

2026年4月24日